

古今事

老满故事

凡人故事

打球少年

□裴晓强

几乎每天下午放学后,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都会抱着篮球来学校玩。我也喜欢打篮球,可是这所乡村小学的教师都不爱运动,学校也没有篮球,我来一个多月了,连篮球的影子都没见过,更别说打了。

少年的出现让我喜出望外。可是,本村的教师善意地提醒我,别去招惹那个小家伙,那可是个无赖,干尽了坏事,小心让你吃不了兜着走。我听说过,农村一些十几岁的孩子,过早地退了学,在社会上惹是生非,谁见了谁头疼。这个少年染了一半红头发一半黄头发,嘴里叼着半截烟,一看就是个不良少年。我不想自找麻烦,就听从了劝告,只是站在不远处静静地观看。

我没想到那少年居然主动邀我打球。第一次,我谢绝了;第二次,我又谢绝了;但少年第三次邀请时,我不好意思谢绝了。不单单是因为礼节,我的确太想打球了。少年很高兴,扔给我一支烟。我连忙说,谢谢,我不会吸烟。少年见我一口普通话,有些吃惊,问,你是城里来的?我说,是。少年说,你怎么来农村教学呢?城市多好啊。我笑笑,没多解释。

打完球,我对少年说,谢谢你邀请我打球。少年愣了一下,也对我说,谢谢你和一块儿玩。你知道一个人打球很没意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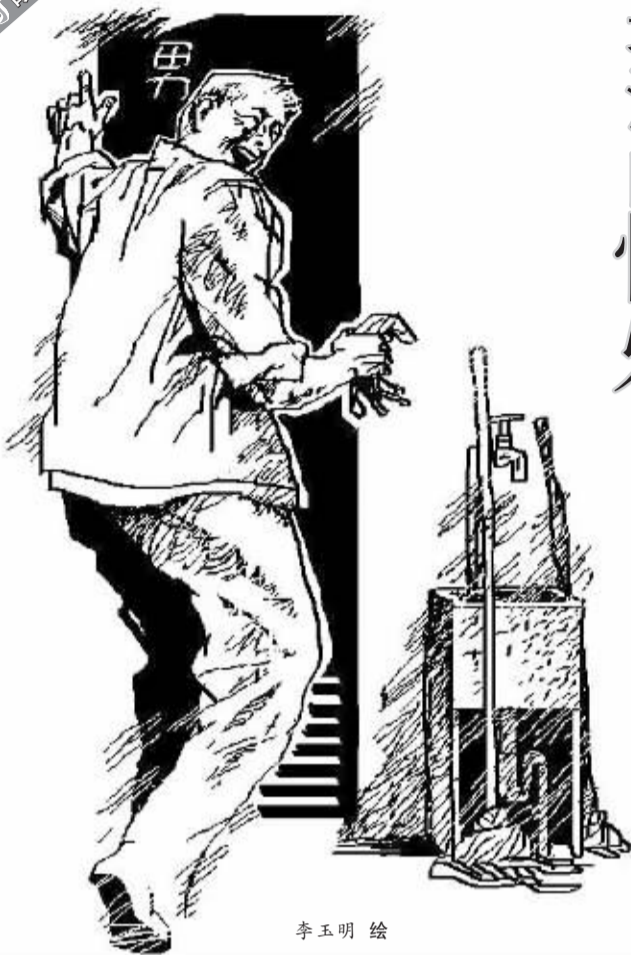
打球次数多了,我觉得少年不像大家想的那么坏。少年说,城市教师素质就是高,农村教师差远了。我给他们干了许多活,他们不但没说过谢谢,还逼着我退学了。少年好像意识到什么,又笑着补充道,当然,我也不想上了。上学比住监还难受。少年说,我想了好久,想不明白你为什么来农村。我是要到城里去的。城里多好啊,要啥有啥。

我说,城里并不像你想象得那么好。少年说,我知道,但我还是要到城里去的,最好能到美国去。我笑了,说,你去美国干什么?少年晃了晃手里的篮球,说,打球啊,像姚明一样。我说,有志气,到时候我一定在电视机前给你加油。少年很高兴,说,谢谢你,别人都说我是白日做梦。

又一次打球时,少年突然问我,如果你是老师,还会对我说谢谢吗?我说会啊,我已经习惯成自然了。我从小父母就这样教我,上学后老师也这样教我们。少年说,我要是出生在城里多好啊。少年有点怅然若失,但很快又高兴地说,所以,我一定要到城里去。

忽一日,本村的教师说那少年淹死了,一同淹死的还有一个四五岁的孩子。我吃了一惊,忙问是怎么回事。那名教师也不清楚,说,有人说少年是救那个孩子把命送掉的,也有人说是他领着孩子洗澡结果俩人都被淹死了。我问本村教师怎么看,教师想都没想,说,他会救人?不杀人就不错啦!我说,你怎么这样想呢?教师说,许多人都这么想。

我无语,默默地走到篮球架下。这里,我曾和一个一定要到城里去而且想到美国去打篮球的少年共同度过了一段美好时光,而这个少年,过早地被周围人给否定了,就连他的死,也遭到了人们的非议。



李玉明 绘

都说老街人富有,家家日子殷实。老街有人能赚会花,也有人节俭吝啬。老满就抠门,抠死啦!

老满抠是家传的。老满去学堂前,父母让他在自家的地里厨干尿净,叮咛老满下学后把尿憋回自己家地里。老满很听话,下学总是头一个往家跑,站在自家的地头将满腹洩水化为一美丽的弧线。有一天老师

拖堂,老满还没跑到自家地头便将一肚子屎尿憋在裤裆里。大冷的天,老满光着腚把裤子捧到了地头,委屈得大哭。娘把老满搂在怀里说,好娃,肥水不流外人田。娘给你烙白面饼馍吃。

老满家的“优良传统”随他进城而发扬光大。老满刚参加工作时住单身楼,简易厕所建在楼旁50米外。夏天厕所内臊气刺鼻,蚊蝇四壁,如厕

老满的快乐

□刘建超

时得一手捂住鼻子,一手不停地在裆下呼扇,稍不留神,便遭到蚊虫的袭击。冬日也不好受,尤其是起夜,在被窝里正舒坦呢,得披衣哆哆嗦嗦地跑厕所。青工们总结了“三大难受”:熬夜班、抢不上饭、厕所冻掉鸡巴蛋。老满没事,从不起夜,风大风猛时老满一天都不钻厕所,这都是年幼时锻炼出来的。老满成家后住进厂里盖的两居室的单元楼。同事发现老满上班爱上厕所了,每天上班头一件事就是钻厕所(厂里的厕所已经是水冲式的了),下班后的头一件事还是钻厕所。大伙纳闷,揪住老满问究竟。老满说,没啥没啥,就是节省点自家冲厕所的水呗。大家仔细一观察,就连老满的媳妇也跟他一样。一天,几个小青年使坏,一早把老满的媳妇堵在楼下,嫂子长嫂子短的就是不让她往厂里走。老满媳妇脸都憋红了,不得不拐回自己家。小青年们哄笑着,得意劲儿还没过,就见老满提着个罐子下了楼。小青年围着老满不让走,老满嘿嘿笑着,这是你嫂子的馊水,想喝,拿去,省得我去倒了。

老满抠门出了名,有关老满抠门的故事在老街有多个版本流传。有人说去老满家串门,见到老满家用的卫生纸都剪得跟名片大小,说,这揩屁股得多小心啊。有人说,去老满家串门时故意上卫生间,还没完事呢就听老满敲门:先别冲厕所,我解个手一起冲。人家还是个女同事呢。还有人说,老满家用脸盆打洗脸水只没过手背就行,还是孩子先洗媳妇次之老满收尾。更有甚者,竟说老满家从来不刷锅,顿顿添水熬粥。这些事真是假无从考证,但有一件事是千真万确的。市里发彩票,摊派到各单位。老满虽然不高兴也没办法,20张彩票随着工资摊派到老满手里。老满当即降价20%转让,可没人理睬。

谁承想,就是这卖不出去的彩票里有一张竟中了头奖,整整20万元。大伙眼都红了,把老满架到真不同酒店逼他请客。菜点好了大家却找不到老满。原来老满回家把他母亲接来了,还有七大姑八大姨的。老满说,我母亲下个月过寿,今天请客就一起过了。

老满病倒了,医生说一部分原因是营养不良。老满临终前,把一张40万元的存折交到媳妇手中,带着一脸满足的笑容离去。大伙劝着老满的媳妇,议论老满这辈子活得窝囊。老满媳妇说,老满不窝囊,老满满足着呢。天底下的财富就是聚聚散散,老满是享受了积累财富的快乐啊。

老满是快乐的。

世狗故事

陈酒

□马继远

“我家里藏着一瓶好酒,很有些年头了!”这段时间,张忆像着了魔似的,逢人就说这句话。

陈年好酒当然很有吸引力,立马就有人问:“啥酒?存多少年了?拿出来咱弟兄们喝了吧!”

这时候,张忆却开始闪烁其词:“呵呵,其实也没多少年,就是一瓶很普通的酒!”

人们一般也不会再追问下去。谁都知道,张忆只是个普通的工人,他家能藏什么好酒,总不会是明朝流传下来的国窖1573吧?那简直是天方夜谭!

张忆知道,已经有人在背后议论他,说他“神神叨叨”的了,但他不在乎,仍然祥林嫂般地见人就说:“我家里藏着一瓶好酒,很有些年头了!”

张忆这样做,其实有目的,他为了让另外俩人听到。他相信,他的话既然这么多人都听到了,肯定能传到那俩人耳朵里,然后,那俩人应该能想起十年前的一个约定。

十年前的那个夏夜,张忆和他的

两个铁哥们儿在大排档吃宵夜。酒足饭饱之后,大哥李强拿起剩下的一瓶白酒,正色道:“咱弟兄感情深,这瓶酒张忆你保管,十年之后的这一天,咱仨再聚首,共饮这瓶酒!”张忆和二哥们钱旺立马同意。回家后,张忆认真地在酒盒上记下这个约定,然后小心翼翼地酒收藏起来。

那时,他们仨还算得上年轻,一样地没权没势,一样地囊中羞涩。时光如梭,一晃,十年就过去了。

今年刚打春,张忆就从柜子里取出了那瓶酒。揭开外面包裹着的旧报纸,包装盒依然簇新,但跟人们十年前穿的衣服一样,已显得过时。

“我真把这瓶酒存了十年!”看着盒子上记录的十年之约,张忆心生感慨,甚至都有点儿为自己骄傲。

怎么通知那两位呢?张忆有点儿犯难。

李强已经是企业的二把手了,张忆只能在全体职工大会的主席台上看到他。钱旺成了企业餐饮服务公司的经理后,张忆只偶尔看到钱旺的轿

车从自己身边驶过。而张忆,却还是车间里的普通工人。

他们仨还都在一家企业里,但张忆与他俩的关系,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渐渐疏远,到现在交往几近于无。不过,张忆相信,李强和钱旺,应该还记得十年前的兄弟情谊,记得十年前留下的这瓶酒。

一个月、二十天、十天……张忆的“通知”并未有回应。李强和钱旺,没有一个人和他联系,同他提起共饮这瓶陈酒的事。

三天,只剩三天了,不能再等了。张忆决定,直接打电话约请李强、钱旺俩人。

电话通了,是李强。

“强哥,我是张忆,我这有瓶陈酒,是咱们十年前……”张忆很激动地说着。

对方冷冷地打断他:“小张啊,不要动不动就说什么酒啊饭啊的,这不好,有什么事情,明天到我办公室说吧。”然后,电话挂了。

张忆愣了。抱着残存的希望,他拨通了钱旺的电话。是个女人接的:“钱哥?谁是你钱哥?这是钱总的电话……张忆?没听钱总提起过。”张忆无奈地挂了电话。

两天!一天!在沮丧和失望中,张忆迎来了十年前仨人约定聚首的日子。

入夜,张忆一人独坐阳台,郑重地打开包装,开启酒瓶,给自己满满地斟上一杯。

陈酒,十年的陈酒!张忆感叹着,举起杯,一饮而尽。酒入口中,寡淡如水。

月光下,酒瓶上的字依然清晰,那是一瓶十年前的普普通通的二锅头。